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3-035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的影响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 351.50 万元，净利润增加约 263.62 万元，约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29%，最终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金额为准。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了更加公允、适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经评估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对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20	20-30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

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

1、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0-30	5	4.75-3.17

2、变更日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3、变更原因：由于公司新建厂房建筑物的实际使用寿命长于原确定的会计估计年限。公司如按之前的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一定程度上不能真实反映未来相关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为了更加客观反映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对房屋及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重新确定，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30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二）会计估计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 351.50 万元，净利润增加约 263.62 万元，约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29%，最终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金额为准。

三、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能够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